

屏東縣立明正國中 114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競賽實施規則及報名表

競賽部分：

一、組隊辦法：以年級為組別，每一班級為一團隊，班級導師為領隊。

二、100m、200m 個人項目報名人數如報名表表列。

三、團體項目

(一)球類及趣味競賽：

1. 參賽人數：每隊 16 人，男、女各 8 人。

(男性不足得以女性代替，或可採取再次輪替人次但以比賽中指定一參賽者輪替 1 人次為限)。

2. 競賽項目：

(1) 七年級籃球投籃比賽方式：每一人次於籃球規則罰球線進行投籃 5 球次計分，第 1-4 球次計分為 1 分第 5 球次計分為 3 分。投球順序為先 8 名女、後 8 名男輪替 16 人次共計 80 球，計數進球分數。

(2) 八年級陸上龍舟比賽方式：每次上場 4 人，第 1-2 組女生、第 3-4 組男生，共 4 組。每次 4 人將道具以懸空置於雙腿間前進，前進至 15 公尺三角錐處折返回起始點。勝負判定：採計時。

(3) 九年級九宮格擲準比賽方式：

1. 於基準線後方進行投球擲準，先 8 女、後 8 男每一人次投擲一球後自行檢球排至最後

2. 須輪 16 人次每人五次共計 80 球全部人次完成後計分。

(二)、大隊接力

1. 參賽人數：以班級為單位參賽每隊 16 人，男、女各 8 人，女生跑 1 至 8 棒，男生跑 9 至 16 棒。

(男性不足得以女性代替)。

2. 比賽方式(因本校操場跑道為 200M 故下列接力棒次調整為本校特立規則餘不變)：

每人跑 100 公尺，在跑道進行之比賽，**前二棒**必須是分道比賽(選手在彎道跑道時，若踩內線，則每次加總時間 5 秒)。**第三棒**選手依原道次站位接棒後可搶跑道。**第四棒(含)以後之接棒順序**，則依前一棒跑出接力區之先後順序，由內到外排列接棒順序。接棒選手不可改變在接力區起點處原來排列的順序，**違反此規定每隊加總時間 5 秒**，計時賽制。

*以上為報名表附簡要規則詳細規則以秩序冊為準。

四、獎勵：1. 個人項目每項依成績取 6 名，各頒予獎牌、獎品。

2. 團體項目每項依成績取 8 名，各頒予錦旗、獎品。

3. 大隊接力每年級第一名代表本校參加校際大隊接力比賽。

五、申訴：合法之抗議應由各隊領隊導師當場提出、賽後之抗議於該場比賽賽完 30 分鐘內提出並佐以證明(如相片，現場裁判證明)，其餘不與受理，受理後召開審判會議。

六、本辦法經校慶籌備委員會核定、校長核准後執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114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報名表(先不用撕，整張交)

114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團體球類競賽、大隊接力報名表

班 級	團體趣味及球類競賽	大隊接力
年 班	導師簽名	導師簽名

※ 請導師於參加項目下方格內簽名，以示確定報名該項比賽並遵守比賽相關規定。

※ 參賽人數：以班級為單位參賽每隊 16 人。(男性不足得以女性代替)

※ 此表格須經導師簽名。

※ 報名辦法：1、時間：即日起至 12 月 12 日(五)中午 12:30 止。

2、地點：報名表送至體育組辦公室各年級指定紙箱位置內。

114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個人單項 100 公尺報名表(多項報名請務必衡量自身身體能力負荷)

班 級	座 號	姓 名	性 別	導 師 簽 名
年 班			男	
年 班			男	
年 班			女	
年 班			女	

※ 此表格須經導師簽名。

※ 報名辦法：1、時間：時間：即日起至 12 月 12 日(五)中午 12:30 中午 12:30 止。

2、地點：報名表送至體育組辦公室各年級指定紙箱位置內。

114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個人單項 200 公尺報名表(多項報名請務必衡量自身身體能力負荷)

班 級	座 號	姓 名	性 別	導 師 簽 名
年 班			男	
年 班			女	

※ 此表格須經導師簽名。

※ 報名辦法：1、即日起至 12 月 12 日(五)中午 12:30 中午 12:30 止。

2、地點：報名表送至體育組辦公室各年級指定紙箱位置內。

*上述資料請自行影印或拍照留存。

